

古典詩歌常識

GUDIAN SHIGE CHANGSHI

李玄深 編著

. 2

152

古典詩歌常識

李玄深 編著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前 言

我国的古典詩歌，广义來說，它包括了詩、詞、曲三種体裁，而本书仅就“詩”这一部門，即習慣上称为“旧詩”的来加以讲述，而不及于詞曲，所以它只是詩的狭义範圍內的一点常識。

我国詩歌的发展，已有二千多年的悠久历史；在祖国文学遺產的宝庫中，它是其中的一束奇葩。作者和作品数量之多，汇成了詩的海洋。单以唐代來說，清代編成的《全唐詩》九百卷，收有作者二千二百余人，詩四万八千九百余首；当然其余散佚不存的，还不在少数。那些作品中的名章隲句，直到今天还活在人們的心口中，百讀不厌，原因是由于它們或是正确地反映了社会面貌，或是真實地刻划了階級矛盾和階級斗争，或是真挚地抒发了人民的感情。艺术性方面，涌現出各种不同的形式。多种多样的風格，伴随着深厚的情感，浪漫酣恣的想像，具体生动的形象，鮮明抑揚的节奏，精炼流暢的語言，遂蔚成为作品的丰富多采。

一般初学者，虽然抱着濃厚热情爱好学习古典詩歌，可是一接触到作品时，往往会碰上許多困难，或是被那些

体式格律等問題弄得糾纏不清，或是被那些特殊語言声韵等問題弄得不知所措，从而影响了学习情緒。为此，本书打算給初学者提供有关古典詩歌本身的一些基本常識，作为学詩时的参考和輔助。

本书的編写凡例如下：

一、针对初学者的困难，偏重于詩歌体制格律方面的讲解（与此同时，亦稍稍結合一点源流发展的簡叙，不过分量不多，讀者自可再去参考文学史、詩史等一类书籍）。以期廓清詩歌形式問題上所产生的疑难。

二、为了适应初学者的水平，本书所提供的仅仅是詩歌的粗略輪廓，不深作理論探討。

三、比兴和含蓄两章，原属于修辞范围，本书所以提出来讲述，是为了帮助讀者理解与体味詩歌的意境。

四、本书多举实际的詩例，来比較证明。詩例力求淺显而为大家所熟知的，故以唐人作品居多。有的引录全篇，有的断章摘句，全篇的多注明作者姓氏和題名，摘引的則大都不注明出处，以省篇幅。有些难懂詩例，在后面再加上一点解說。

五、古体詩是先兴的，近体詩是后起的，照次序应先讲古体，再說近体。但是正因为本书偏重于体式格律的常識介紹，而近体詩又正是一种极有規則的格律詩，为了叙述的方便，往往先讲近体，后述古体。

由于編者思想水平低，学力淺薄，书中难免存在着錯誤，或者引证解析失当之处，希望讀者加以指正批評。

目 录

前 言

一、体 别	1
二、调平仄	7
三、押脚韵	24
四、对 偶	30
五、题材与命题	43
六、章 法	48
七、句 法	54
八、字 法	63
九、用 事	76
十、比 兴	82
十一、含 蓄	92

一、体 别

古典詩歌在不断的发展过程中，演变成为各种不同的形式。它的分类，要算宋严羽在《滄浪詩話》中列举最为詳細，其中有以时代分体的，如“建安体”、“晚唐体”之类；有以作者分体的，如“苏李体”（苏武、李陵）、“少陵体”（杜甫）、“东坡体”（苏轼）之类；有以風格分体的，如“玉台体”（《玉台新咏》选录艳歌凡为十卷，謂玉台体）、“宫体”（梁简文帝好作艳詩，伤于輕靡，时号宫体）之类；但傳統的分体，往往依外形的不同，分成“古体詩”和“近体詩”两大系統。

所謂“古”和“近”，是相对的稱謂，这种稱謂开始于唐代。因为詩歌发展到了唐代，新創成一种有严密格律固定型式的“律詩”和“絕句”，唐人为了和这种新兴体式区别开来，便称唐以前的傳統詩体（沒有一定格律）为“古体”（或叫做“古詩”、“古風”），甚至有人叫成“往体”的；而把律詩和絕句这种新体，叫做“今体”或“近体”。以后文学史上論及古典詩歌的，便一直沿用古体、近体的名目了。顧名思

义，古体是早起的，近体是后起的。但古体、近体的区别实际主要在于：前者无一定格律，显得很自由，后者的格律极严密。其格律问题，分别说明于以下各章中。

古体和近体中，又各自包括着几种类型，这些类型，是依照每句的字数多少来分别的，每句四字的，称为“四言”，五字的，称“五言”，六字的称“六言”，七字的称“七言”，其他依此类推。以下分说类型。

古体诗没有一定格律，它表现为：1. 篇幅可长可短。2. 句子有整齐有不整齐的。整齐的是通篇五言或七言，不整齐的就是长短句。3. 韵可用平声韵，亦可用仄声韵，并且可以换韵，不一定是一韵到底。4. 句中平仄不固定，自由调配。通常分四种类型：

四言诗 四言诗不冠以“古”字，这是因为近体诗中根本没有四言的缘故。《诗经》三百篇，就是以四言为主的，因此可以说四言体是古体中最早的类型。汉魏晋时代还有许多大诗人在做四言诗，像曹操的《短歌行》，陶潜的《停云》，都是四言诗。以后作的人就少了。

五言古诗（简称五古）源起汉代，《古诗十九首》全是五古，以后五古一直很流行。

七言古诗（简称七古）亦源起汉代，但当时不及五古的盛行，作者不多，魏曹丕的《燕歌行》，算是现在所能见到的最早最完整的一篇了。后来鲍照作《拟行路难十八首》，才发展了七古形式。到了盛唐时代，七古大量涌现，并且

有长篇的。大诗人王维、岑参、高适、李白、杜甫等都擅
长七古，同时发挥了丰富多彩的艺术形式和技巧。唐人有
把七古又称作“长句”的。

杂言体（又名“长短句”）一首诗中，句子长短不齐，
有五言七言相间的，有三五七言各两句的，有一三五七九
言各两句的，有一字至七字九字十字十一字的。《诗经》中
有部分诗是杂言体的，汉代的乐府民歌，亦多杂言的，如
《孤儿行》《战城南》《有所思》等均是。（唐人的七古往往
兼有杂言，但一般习惯上仍称为七古，例如杜甫的《兵车
行》，七言为主而兼有三言五言句的，仍称七古或“七言歌
行体”，因为这种长短句的诗体导源于汉乐府的“歌”和
“行”，故七古往往被称为“七言歌行”。）

五古和七古是古体诗中最主要的两个类型。

近体诗，又称律体诗，因为它有一定的严密格式和规
律，犹如法律纪律一样严不可犯。这表现在：1. 篇幅一定，
每句字数通篇一律。2. 必用平声韵，不准换韵，押韵的位
置固定。3. 平仄调配有一定。4. 某些句子必须对偶。它包
括三种类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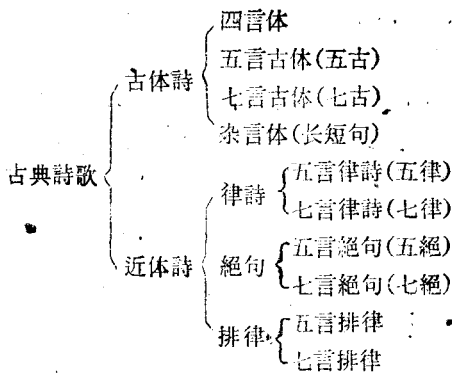
律诗 每首必定是八句。每句均五个字的，称为“五言
律诗”，简称“五律”；若每句均七个字的，称“七言律诗”，
简称“七律”。例如杜甫的《春夜喜雨》，便是五律，《客至》
便是七律。

绝句（又称“律绝”，或“小律”）每首必定是四句，每句

均五个字的，称“五言絕句”，简称“五絕”。每句均七个字的，称“七言絕句”，简称“七絕”。例如卢綸的《塞下曲》，便是五絕；李白的《早发白帝》便是七絕。前人以为絕句四句，乃是从律詩八句中截取其中的四句（或前四句，或后四句，或中間四句，或开首二句及結尾二句）而成的，故此又称为“截句”。唐人还有六言絕句这一体的，每首四句，每句均六个字，例如王維的《田園乐》便是，因作的人少，从略不談了。

排律 就是律詩的任意延长。换言之，就是十句以上的律詩，除了开头結尾各两句可以不对偶外，其余各句都要两两对偶。它的韵数，往往用整数，自十韵、二十韵、三十韵、四十韵、五十韵、六十韵不等；六十韵以上的就索性凑成一百韵（共二百句）。唐人的排律詩中，常常在詩題上写上“十韵”、“二十韵”……“一百韵”等的字样（当然唐人的古風中亦有題目上写明韵数的）。“排律”之名当时沒有，是元代楊士宏所創的。排律亦分五言排律和七言排律两种，但通常以五言的居多。唐代以詩取士，試帖詩都用五言排律写的，限定用十二句，除此以外，作的人少，故而这种体式，也从略不詳說了。

綜合上述情况，将体式类型列表如下：



上述的类型区别，只是大体的轮廓，究竟古体和近体之间，类型和类型之间，其中关于调配平仄、押脚韵、用对偶等问题都有哪些不同，在后面几章中我们将分别地加以说明。五古七古为古体中主要类型，律诗绝句为近体中主要类型，以下各章中我们偏重于主要类型的讲述。

此外，我们还得把“乐府诗”问题附带地解释一下。“乐府”原来是官立的掌握音乐的机关名称，汉武帝时设立乐府，叫李延年为协律都尉，其任务是采集民间歌谣和文人的诗作，配上乐调；后来就把凡是被乐府采集入乐的诗歌，都叫做“乐府”，至此，“乐府”这一名词便由机关名称转变成为诗体的名称了。乐府中的好诗，当然绝大部分是民间歌谣，大体上都是人民“感于哀乐、缘事而发”的歌唱，内容一般地带有浓厚的社会性，而且有不少的叙事诗。后来文人往往袭用乐府古题而写诗，这叫做“拟作乐

府”，不管它是否入乐，亦称为“乐府诗”。到了唐代，杜甫索性不再依傍乐府古题而自创新题，例如他的《兵车行》（原可袭用乐府古题《从军行》一类题目），《丽人行》《哀江头》……等，后人称之为“新题乐府”。到了白居易正式把他的一部分讽谕诗称之为《新乐府五十首》。他自己认为可以“被之管弦”（入乐），但后来到底不曾入乐，仍旧称为“乐府诗”。因此乐府诗和五古七古，在形式上已没有什么分别。甚至唐人的律诗绝句亦取用乐府题的，例如沈佺期的《独不见》，便是七律。前人有把乐府诗单独成为诗体的一种，和古体近体鼎足三分，我们以为不一定恰当。胡应麟《诗薮》有一段话说：“世以乐府为诗之一体。余历考汉魏六朝唐人诗，有三言、四言、五言、七言、杂言、近体、排律、绝句，乐府皆备之。《箴时日》，三言也。《箜篌引》，四言也。《鸡鸣》《隴西》等篇，五言也。《乌生雁门》，杂言也。《妾薄命》，六言也。《燕歌行》，七言也。《紫骝》《枯鱼》等篇，五言绝也。皆汉魏作也。《挟瑟歌》等篇，七言绝也。《折杨柳》《梅花落》等篇，五言律也。皆齐梁人作也。虞世南《从军行》、耿湓《出塞曲》，五言排律也。沈佺期《卢家少妇》、王摩诘《居延城外》，七言律也，皆唐人作也。五言长篇，则《孔雀东南飞》，七言长篇则《木兰歌》，是乐府于诸体，无不备有也。”这话是有道理的。

二、調平仄

詩歌不仅要使人去看去想，同时又要叫人去吟誦它，去傾听它，甚至还要配上曲調去歌唱它；因此詩歌的語言不但力求精煉，而且还要力求富于音乐性，这样才令人讀之順口，听之悅耳。古典詩歌的近体詩特別讲究調配声調，把不同的声調作相間更替的調配，从而构成抑揚起伏的声調，这样不但有助于語言本身的和諧，同时也有助于思想感情的表达。

調配声調，主要就是調配平仄，不但一句中要調配平仄，而句与句之間亦要相应地調配。

首先說明何謂平仄。平，就是平声。仄，就是仄声，也叫側声，上声、去声、入声統称为仄声。“平仄”是标明每个字的声調平勻与否。

平、上、去、入四声，原是中国語言文字本身早就存在着的內在因素，但它的被發現并且有意識地把它使用到詩文上的，是南北朝时代的沈約，他著有《四声譜》，但此书已亡佚不存了。四声的分別，是依据每个字声音的长短、輕重、高低、強弱的不同程度而成的，不过历来論四声的分辨标准不一致，有的說：“平声哀而安，上声厉而举，去声清而远，入声直而促。”有的說：“其重其急，則为上为

去为入；其輕其迟，則为平。”有的說：“平音最长，上去次之，入則絀然而止，无余音矣。”“平声长空，如击钟鼓；上去入短实，如击土木石。”有的說：“四声的分別，就是在于拍子的长短；平声最长，有四拍以上，上声只有三拍；去声两拍；入声最短，仅一拍或半拍。”有以发声部位来分的，說：“同一声也，以舌头言之則为平，以舌腹言之为上，‘急气言之即为去，閉气言之即为入。”普通頗为流行的四声歌訣，是明人編的一首《审音歌》：“平声平道莫低昂，上声高呼猛烈强，去声分明哀远道，入声短促急收藏。”究竟四声的分別标准應該根据什么，前人并未作出定論，但是四声有分別，則是不成問題的。平、上、去、入是代表四声的符号，同时这四个字的本身就是四声，平字是平声，上字是上声，去字是去声，入字是入声。

詩歌調配声調，只要分平仄就行了，有規律地把平声仄声相互更替，自然会产生节奏。近体詩特別讲究調平仄，而且把調配平仄所产生的节奏制成固定的模型，这叫做“平仄格式”，或叫作“平仄譜”，作近体詩，就必須照这个譜的声律来做。习惯上把平声用“一”表示，仄声用“丨”表示。

· 近体詩的平仄譜

1. 五言律詩

(1) 正格譜——仄起式

起联 仄仄(起) 平平仄
 平平(对) 仄仄平(韵)
 次联 平平(粘) 平仄仄
 仄仄(对) 仄平平(韵)
 三联 仄仄(粘) 平平仄
 平平(对) 仄仄平(韵)
 结联 平平(粘) 平仄仄
 仄仄(对) 仄平平(韵)

說明：

甲，正格偏格之分是前人根据唐人作品数量的多少来定的。唐人五律詩，仄起式多于平起式，故仄起式算是正格，平起式算是偏格。而七律却相反，乃以平起式为正格，仄起式为偏格，亦是根据作品数量的多少来定的。

乙，本式第一句如押韵，应为“仄仄仄平平(韵)”，句尾字注有“韵”字的，表示是必定押韵的地方。

丙，“起”，指第一句的第二字，若是仄声，便叫“仄起”，若是平声，便叫“平起”。“对”，就是说此句第二字及第四字的平仄，必定要和上句第二字及第四字的平仄“相反对”。“粘”就是说此句第二字及第四字的平仄，必定要和上句第二字及第四字的平仄粘連相同。

丁，律詩要用对偶，所以上下两句成为一联，上一句，叫“出句”，下一句叫“对句”，一二两句叫做“起联”，或叫“首联”。三四两句叫做“次联”，或叫“颌联”。五六两句叫

做“三联”，或叫“頸联”，或叫“腹联”。七八两句叫“結联”，或叫“尾联”。

詩例：杜甫：《旅夜书怀》

細	草	微	風	岸
一	一	一	一	一
危	檣	獨	夜	舟
一	一	一	一	一
星	垂	平	野	闊
一	一	一	一	一
月	涌	太	江	流
一	一	一	一	一
名	豈	文	章	著
一	一	一	一	一
官	應	老	病	休
一	一	一	一	一
飄	飄	何	所	似
一	一	一	一	一
天	地	一	沙	鷗

說明：

甲，此詩第一句不押韻。“舟”“流”“休”“鷗”押韻，同屬平聲“尤”韻。押韻問題詳見下章。

乙，此詩只第五句第一字“名”和末句第一字“天”，其

平仄和格式不合。

丙，前三联均用对偶。

(2) 偏格譜——平起式

起联 平 平 (起) 平 仄 仄
仄 仄 (对) 仄 平 平 (韵)
次联 仄 仄 (粘) 平 平 仄
平 平 (对) 仄 仄 平 (韵)
三联 平 平 (粘) 平 仄 仄
仄 仄 (对) 仄 平 平 (韵)
結联 仄 仄 (粘) 平 平 仄
平 平 (对) 仄 仄 平 (韵)

說明：

第一句如押韵，应为“平平仄仄平”。

詩例：李白：《送友人》

—	—	—		
青	山	橫	北	郭
			—	—
白	水	繞	東	城
			—	
此	地	一	為	別
—	—			—
草	萋	萬	里	征

一	一	一	上	上
浮	雲	游	子	意
一	一	上	一	一
落	日	故	人	情
一	上	上	一	上
揮	手	自	茲	去
一	一	一	上	一
蕭	蕭	班	馬	鳴

說明：

甲，本詩第一句不押韻。“城”“征”“情”“鳴”押平声庚韻。

乙，第三句第三字“一”，第七句第一字“揮”，第三字“自”，末句第三字“班”；其平仄与格式不合。

丙，前三联均用对偶。

2. 七言律詩

(1) 正格譜——平起式

起联 平 平 (起) 仄 仄 仄 平 平 (韻)

仄 仄 (对) 平 平 仄 仄 平 (韻)

次联 仄 仄 (粘) 平 平 平 仄 仄

平 平 (对) 仄 仄 仄 平 平 (韻)

三联 平 平 (粘) 仄 仄 平 平 仄

仄 仄 (对) 平 平 仄 仄 平 (韻)